

生猪销售的合同可以起诉吗(汇总5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生猪销售的合同可以起诉吗篇一

甲方：

住址：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

乙方：

住址：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

甲方（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乙方（以下简称“养户”）在自愿、平等、互信和互利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畜牧养殖事宜订立本合同。

1、双方坚持以优势互补、共享成果、共担风险的原则进行畜牧养殖合作。

2、公司负责技术指导，畜牧种苗、饲料等物料供应及销售环节的建立和管理。

3、公司为养户提供的畜牧种苗、饲料、药物、疫苗等物料，养户在饲养过程所管理的由公司供应的畜牧，均属于公司财产，养户不能擅自处理。

4、养户负责养殖的场地、设施和劳动力，以及到公司指定地点领取物料、交付产品等所需要的费用。

5、养户对公司提供的各种物料和畜牧有管理权，并负有管理责任。养户应按合同规定将合作养殖的畜牧交付公司回收。

6、如果出现重大，政府对疫区进行封锁或重大自然灾害、战争、国家政策改变等不可抗力因素引起市场严重萎缩，销售无法进行，本合同可协商终止，互不追究对方的经济责任和损失。

1、畜牧名称及品种：以订苗单确认的品种为准。

2、数量：公司根据养户的栏舍面积、运动场及配套设施等情况，确定每批的饲养数量为头，具体以领苗单为准。

3、养户向公司按每只每头元的标准足额交付保证金，（按实际领苗数量为标准计算）。如因特殊情况无法足额交付保证金的，或所交付的保证金超出标准部分的，各公司应按已公示的养户利息支付办法向养户收取或支付利息。

1、公司向养户提供畜牧种苗头，数量及价格以公司与养户在领苗单确认的为结算依据。

2、公司向养户提供不同饲养阶段所需的合格饲料，数量及价格以养户到公司领料时确定的为结算依据。

3、公司向养户提供各种合格的药物、疫苗，数量及价格以养户到公司领取时确定的为结算依据。

4、公司向养户提供的其他物资：。

以上物资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规定。

1、产品回收标准及价格：

(1) 正品标准回收价为元/斤。

(2) 次品标准回收价为元/斤。

(3) 级外品部分由双方另议回收方式和价格。

2、公司提供给养户的各种物料及畜牧回收价格，均为流程定价，与市场价格不具有可比性。公司根据行业及市场变化情况，在结算时可对养户进行浮动补贴，或对已领取物资及畜牧产品回收价格调整（调高或调低对销）后，确保该畜牧产品的回收价上下浮动不超过%，以确保养户利益的平稳。

3、结算方式：双方同意采取以下第几种结算方式：

(1) 现金结算的，公司应在结算后个工作日内付给养户。

(2)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结算的，所有结算款应在产品交付后个工作日内转账完毕。

1、公司应提前天将回收上市清单通知养户；回收时间不得迟于合作养殖（即养户领苗时）开始后的天，提前或超过回收期限天，公司按本合同第八条第1款承担违约责任。

2、交货时间和地点：养户按上市通知单规定的时间将回收产品运送到公司指定地点。

3、运输方式及费用：由养户自行安排装运及承担相关费用。

1、有权了解、指导和规范养户的各项饲养管理工作。

2、按时、按量回收合作饲养的符合上市标准的畜牧，并及时支付结算款项。

4、经常征询和听取各方的意见，保证各项管理制度符合标准化管理要求以及利益分配的合理。

5、公司应承担技术事故风险或因市场波动所带来的经营风险。

6、公司有应为养户饲养的畜牧购买农业，对养户因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造成的损失可根据理赔酌情给予适当的补贴。

1、按合同规定及时获得公司提供的各种物资、技术指导和养殖结算款。

2、有权对公司提供的物资的规格和质量进行审核，如有异议，可在公司交付物资时提出，并督促公司改进。

3、养户应承担因自身管理失误、自然灾害、意外事故造成的损失。

4、对公司制定的利益调整方案可提出建议及意见。

5、对公司的服务态度和服务质量有监督的权利。

6、提供符合公司规范化饲养管理要求的场地、设施和劳动力。有权为其畜牧饲养舍购买农业，公司需配合养户办理相关手续。

7、按照公司的免疫程序进行免疫，未经公司同意，不得使用其他饲料、疫苗及药物；严禁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药品，对国家限制使用的药品要按规定使用，不得使用激素对产品进行催肥。

8、根据实际情况认真做好畜牧饲养日记表，接受公司技术管理者的定期检查。

9、不能将公司以外的畜牧掺入公司合作的畜牧中混合饲养。

10、交付畜牧时不得掺杂非公司畜牧，不得以次充好，不得喂得过饱，不得灌喂泥、沙等杂物。

1、公司违反合同，提前或迟延回收畜牧的，在公司回收产品后，按每天不少于元/头补偿给养户；迟延支付结算款的，按迟延付款总额的万分之/天赔偿养户滞纳金。

2、公司违反合同，拒户交付符合标准的畜牧，每拒收一只，赔偿养户元。

3、因公司提供的物资质量问题而导致养户发生损失，由公司负责赔偿（具体物资质量问题及损失额大小以公司与养户另行约定的标准为依据）。

4、养户未按照公司约定时间及质量提供畜牧的，公司有权拒收。养户除应支付未交付畜牧的总价值（以畜牧的正品回收价计）外，另行支付%的违约金给公司。

5、养户违反本合同第七条第7款、第10款的，公司有权减扣斤称或拒收；对不按照第七条第7款规定使用药物，给公司造成损失的，由养户负责赔偿。

6、养户私自变卖公司合作养殖的畜牧、私卖公司提供的物资的，公司有权要求养户进行赔偿，私自变卖畜牧的，按畜牧正品回收价的%赔偿公司，私自变卖饲料的，除应支付全部饲料领用款外，每公斤另行赔偿元。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有效期限为：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本合同一式份，合同双方各执份。

甲方：（签章）

地址：

联系方式：

签约日期：年月日

乙方：（签章）

地址：

联系方式：

签约日期：年月日

生猪销售的合同可以起诉吗篇二

甲方（卖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买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促进生猪产业的健康发展，达成供销联盟。本着互惠互利，平等自愿，诚信经营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供应生猪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根据出栏情况向乙方提供生猪，生猪结算单价按当日市场价格及双边公司内部销售价格相结合的价格，并当场结算货款。

产品交付及验收地点为食品公司。

由甲方负担。

由甲方承担运输费用。

乙方未按合同付款，每延期付款1天，按延期付款金额的0.1%予以处罚。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附则：本协议有效期一年，即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止。本协议期满后自行解除协议双方的权利义务。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生猪销售的合同可以起诉吗篇三

甲方（卖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买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促进生猪产业的健康发展，达成供销联盟。本着互惠互利，平等自愿，诚信经营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供应生猪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根据出栏情况向乙方提供生猪，生猪结算单价按当日市场价格及双边公司内部销售价格相结合的价格，并当场结算货款。

1、单头重量在_____—_____kg之间□_____—_____g范围的不低于_____%。

2、生猪指标齐全，并附卫生防疫检疫部门合格证。

产品交付及验收地点为_____公司。

由_____负担。

由_____承担运输费用。

乙方未按合同付款，每延期付款_____天，按延期付款金额的_____%予以处罚。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附则：本协议有效期_____年，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止。本协议期满后自行解除协议双方的权利义务。

甲方：_____乙方：_____

单位名称（章）_____单位名称（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人代表：_____法人或授权人代表：_____

合同签订时间：_____合同签订地点：_____

生猪销售的合同可以起诉吗篇四

甲方：_____（市场主办单位）

乙方：_____（定点屠宰企业）

为防止不符合卫生、销售标准的猪肉流入市场，保证消费者吃上放心肉，甲方与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北京市生活消费品、生产资料市场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甲方在市场内实行猪肉批发场厂挂钩制度，进场验证，

只允许包括乙方在内的定点屠宰企业向市场内摊商提供猪肉。

第二条 甲方保证市场内照明齐全，负责维护治安和其他管理，杜绝欺行霸市，为乙方提供良好的经营环境。

第三条 乙方必须保证其供货的猪肉质量、水分含量符合国家及北京市的有关规定，不得销售注水肉、病死猪肉及种猪肉，不得提供未经国家法定检疫部门检疫的猪肉。

第四条 甲方有权对市场内销售的乙方供货的猪肉抽样送检，如经甲方送检、有关部门抽检，乙方供货的猪肉不符合国家或北京市的. 有关规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五条 甲方或有关部门检查市场内猪肉摊位发现不合格猪肉且有确切证据证明属于乙方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究相应责任，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六条 双方应依法经营，并服从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

第七条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以下两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本合同履行期为一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_____。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

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_____ 乙方（签章）：_____

住所：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生猪销售的合同可以起诉吗篇五

乙方：_____

第一条：根据甲方的需求量，乙方每月供应甲方猪肉干_____吨。

第二条：订购的单价：_____元/公斤，_____元/吨。

第三条：订购猪肉干的品质要求：为整猪四开劈半即可猪肉干，不得有注水猪肉掺杂在内。

第四条：猪肉干的馐;以乙方的标准包装(编织袋、塑料内袋)为准。

第五条：猪肉干的运输：为冷藏车辆运输，运输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交货时间：为每月的_____号前，在甲方交货。

第七条：付款方式：不预付定金，货到验由后即现金结清所有款项。

第八条：违约责任：甲乙双方都不得违约，谁违约将付给对方合同价款的_____ %的违约金给对方。

第九条：本合同经双方当事人签字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共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